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82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20082752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20082752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20082752\_ATTACH3.doc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辦理113年「大手拉小  
手~青少年引導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112年8月22日普基秘字第11200007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該基金會連絡人：蔡永鵬；電話：  
(02)77231288分機22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原函影本及引導計畫各1  
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電 2023/08/31 文  
交 11:49:47 章

